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5-011

##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2月15日，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10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朝晖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成本，进而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公司价值，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具体方案如下：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2 月 17 日），发行价格为 12.3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

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242,718,666 股（含 242,718,666 股），各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份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1	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80,000	750,004,800.00
2	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设立的投资主体广州汇垠磐涅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该认购对象的名称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35,015,934	432,796,944.24
3	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889,968	320,000,004.48
4	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271,845	300,000,004.20
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271,845	300,000,004.20
6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271,844	299,999,991.84
7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47,200,000.00
8	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6,181,230	200,000,002.80
9	中企港二期南京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2,136,000	150,000,960.00
	<b>合计</b>	<b>242,718,666</b>	<b>3,000,002,711.76</b>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将作出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认购方式

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的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所有发行对象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0.2712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	38,587.4998
2	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9%股权	16,170.0000
3	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股权	19,500.0000
4	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25,742.7714
合计		300,000.2712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部分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投资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情况，公司分别与确定的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1、关于公司与深圳中植产投环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公司与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公司与上海星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公司与上海星通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公司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6、关于公司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公司与上海德溢慧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关于公司与中企港二期南京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收购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关于收购江苏凯力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收购荆门德威格林美钨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收购浙江德威硬质合金制造有限公司 6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针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

---

网 (<http://www.cninfo.com.cn>)。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六日